

商 丘 市 科 学 技 术 局

商丘市科技局关于进一步优化 市级科技攻关计划项目管理的通知

市属各高校、科研院所、医院等公益性事业单位及市直有关部门，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实施创新驱动、科教兴市、人才强市战略，持续推动科技体制改革和科技评价改革，根据《河南省科学技术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河南省科技攻关计划项目管理的通知》要求，进一步优化市级科技攻关计划项目管理办法，实行以信任和绩效为核心的科研管理模式。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项目管理要求

（一）实行备案管理。市级科技攻关计划项目管理权限下放至各项目承担单位，探索实行“项目承担单位自主实施、主管部门审核监督、市科技局备案管理”的方式，给予科研人员更多的信任、更好的帮助、更有力的支持。

（二）强化诚信监督。强化项目承担单位主体责任，各项目承担单位应加强项目实施管理和绩效管理，督促推进在研项目实施进度，注重项目培育、人才培养和成果产出，提升项目完成质量，提高项目结项率。建立完善监督检查机制，依法依规对严重

违背科研诚信要求行为实行责任追究。

二、项目结项管理

(一) 单位组织结项。项目负责人提供项目结项报告及附件材料；各单位科研管理部门按照结项要求分批组织项目结项验收，严格按照项目申报书进行评审，并将相关材料和验收结果形成书面报告提交主管部门审核。

(二) 主管部门审核。各主管部门负责审核各项目承担单位结项验收结果和结项报告等相关材料，于每年6月30日、12月30日前，将结项材料及验收结果等汇总报送至商丘市行政服务大厅科技局窗口（不再另行通知），联系人：郭文君，联系电话：2536086。

(三) 市科技局备案。市科技局汇总各主管部门提交的结果集中公示，公示无异议后统一印发文件，发放结项证书。

三、监督检查

(一)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建立完善抽查机制，市科技局将按一定比例对验收结果进行抽查，对抽查发现的问题责令有关单位立即整改。各单位项目实施、结项验收情况及抽查结果将与下一年度项目申报指标挂钩。

(二) 建立协同推进机制。加强统筹协调和沟通对接，建立动态调整机制，完善服务保障措施，切实推动政策落实。对政策落实不到位的单位，视情况取消下放权限。

四、联系电话

项目统筹与平台基地建设科：3289909

- 附件：1. 商丘市市级科技攻关计划项目结项要求
2. 商丘市市级科技攻关计划项目结项报告
3. 商丘市市级科技攻关计划项目重要事项变更申请表
4. 商丘市市级科技攻关计划项目结项汇总表



附件 1

商丘市市级科技攻关计划项目结项要求

一、受理范围

市级科技攻关计划项目实施期不超过 2 年，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允许延期一次，延期时间不超过 1 年；项目结项验收应在实施期满（包括延期）后 6 个月内完成。

二、结项报告填报要求

- （一）结项报告中各项内容应完整填写，附件材料应齐全。
- （二）结项报告中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单位名称、项目负责人和主要完成人员及排序等关键信息应核对无误。

三、需提供的附件材料

- （一）重要事项变更申请表（发生延期结项的项目须提供）。
- （二）能够证明项目实施完成的支撑材料。如科技报告收录证书、研究报告、论文论著、知识产权，以及新工艺、新方法、新材料、新装置的证明材料等。

四、结项结果

结项验收重点对照项目绩效目标审核评价研究目标完成情况，结果为“通过”、“不通过”和“终止”。材料完整、完成研究目标的验收结论为通过；材料不完整或达不到结项要求的验收结论为不通过；超期或其他原因不能完成目标任务的项应终止实施。

五、其他要求

（一）人员变更备案。项目组成员原则上应与申报书一致，因研究工作需要确需对参加人员进行变更的，应提前填写《商丘市市级科技攻关计划项目重要事项变更申请表》，经单位审核同意后按程序备案。项目承担单位、项目负责人不得变更。

（二）项目延期申请。项目因研究工作需要延期结项的，应在计划实施期满之前填写《商丘市市级科技攻关计划项目重要事项变更申请表》，由单位科研管理部门和主管部门审核盖章后报市科技局备案。延期最长不超过一年。

（三）项目实施和管理过程中存在其他不良信用行为的，将依法依规进行责任追究。

附件 2

商丘市市级科技攻关计划项目 结 项 报 告

项 目 编 号 : _____

项 目 名 称 : _____

起 止 时 间 : _____

项目承担单位: (公 章) _____

协 作 单 位 : _____

验 收 日 期 : _____

商丘市科学技术局制

基 本 情 况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起止时间	
	合作单位			
	技术水平	□1、国际领先 2、国际先进 3、国内领先 4、国内先进 5、省内领先 6、省内先进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执行情况		□1、按期进行 2、拖延 3、提前完成 4、最终完成		
拖延原因		☐ ☐ ☐ 1、计划性调整 2、已有同类科技成果 3、设备未落实 4、科研技术力量变动 5、组织管理不力 6、资金未落实 7、合作方式未落实 8、技术性障碍 9、市场变化		
购置设备、仪器等固定资产共计投资		(万元)	购置5万元以上设备、仪器 (台/套)	
试验基地 (个)	中试线 (条)	生产线 (种)		示范点 (个)
项目成果项数	新产品 (项)		新技术、新工艺 (项)	
	新材料 (种)		新成套设备 (项)	
	获专利 (件)		研究报告、论文 (篇)	
项目成果转让和应用情况	成果转让合同数 (项)		成果转让的成交额 (万元)	
	成果转让实现金额 (万元)		已商品化成果数 (项)	
	已实际应用成果数 (项)		已获综合经济效益 (万元)	
主 要 成果一览表				

项目承担单位、合作单位主要完成人员名单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学历	专业	主要贡献

项目承担单位意见：

(签章)

年 月 日

主管部门意见：

(签章)

年 月 日

市科技局备案意见：

(签章)

年 月 日

市级科技攻关计划项目结项总结

(编制提纲)

一、项目简介

二、项目执行情况

三、主要科技创新点（应简明、准确、完整地阐述项目具有创造性的关键技术，客观、详实的对比国内外同类技术的主要参数、效益及市场竞争力；附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论证、检测、实验的报告等）

四、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1.项目应用情况（就本项目的生产、应用、推广等情况进行概述）

2.项目产生的直接经济效益

3.项目实施形成的主要技术成果情况

4.社会效益（应说明本项目在推动行业技术进步、保护环境和节能减排、培养人才等方面所起的作用）

附件 3

商丘市市级科技攻关计划项目重要事项变更申请表

项目名称			
承担单位		项目编号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一、变更事项内容（请在对应内容前打“√”并填写）			
	项目组成员 变更	原项目组成员及顺序： 1、XXX 2、XXX 3、XXX 4、XXX 5、XXX	新项目组成员及顺序： 1、XXX 2、XXX 3、XXX 4、XXX 5、XXX
	申请延期 (不超过 1 年)	原计划完成时间：	新计划完成时间：
	申请终止	(须提供项目进展情况等相关附件)	
	其他需变更 事项		

二、变更事项原因（请对照所提出的变更事项详细说明变更原因。如涉及多项变更内容，需逐项说明。可附页）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三、单位科研管理部门意见：

（签章）

年 月 日

四、主管部门意见：

（签章）

年 月 日

五、市科技局意见：

公 章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 1、项目组成员变更（含新加入和去掉的）不允许超过三人，不得变更原项目组成员顺序，新加入课题组成员依次顺延。2、项目延期最长时间不超过一年。3、项目取消终止应附项目目前进展情况、申请书等相关附件。4、本表正反打印。

